

#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簡介

## 設立及宗旨

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於民國 77 年 6 月核准設立，同年 7 月 18 日完成登記，正式成立並即開始營運，原僅對創業之海外僑民及僑營事業提供信用保證，87 年 1 月起為配合政府輔導臺商赴海外投資之政策，開辦臺商企業之融資保證業務。

本基金設立之宗旨，在對具發展潛力而欠缺擔保品之僑民、僑營事業及臺商事業提供信用保證，協助其順利自金融機構取得所需資金，提升營運績效，增加國際競爭力，強化產業分工，促進海外布局，進而拓展臺灣經貿力量。

## 基金來源

本基金係由中央政府及金融機構捐助成立，為非營利性財團法人組織，隸屬僑務委員會主管，主事務所設於中華民國台北市。本基金之捐助單位包括：僑務委員會、財政部、臺灣銀行、臺灣土地銀行、中國輸出入銀行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、合作金庫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、華南商業銀行、彰化商業銀行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、花旗(臺灣)銀行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。

## 保證對象及資格

本基金保證之對象包括僑民、僑營事業及臺商事業。

## 授信用途

用於營運所需之資本支出及營業週轉。

## 授信種類

貸款、透支、貼現、保證、承兌、開發信用狀、應收帳款承購、機器租賃及其他經本基金同意之授信。

## 授信期間

依金融機構授信合約之期間。週轉金授信以五年為限，且超過一年以上應分期攤還本金，其採循環動用者，期間最長一年半；資本支出授信應分期攤還本金，並得酌訂寬緩期，其寬緩期最長二年。

## 授信利率

由金融機構依市場利率自行決定。

## 簽約金融機構

目前與本基金簽約之承辦金融機構共有 65 家，包括 33 家國內銀行及其海外分子行，華資、外資銀行及租賃公司等。

\*目前透過外館刻正與尼加拉瓜 Banpro 銀行( Banco de la Produccion, S.A. )、Lafise 銀行、薩爾瓦多之 Banco de Fomento Agropecuario (BFA)等洽談簽約合作事宜。其中與 Banpro 銀行合作案已經董事會通過。